

重庆市大渡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3 年我局法治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市局迭代升级“113661”工作思路，全局上下担当作为、砥砺奋进，切实做到常规工作有创新、重点工作有突破、自选工作有特色。1 个科室被全国总工会表彰为“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1 个基层所被市政府表彰为“重庆市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先进集体”，4 个单项工作在全市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承办全市食品生产环节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现场会，市场监管报、重庆电视台等国家级、市级媒体累计报道 48 次，总局相关司局领导调研指导 4 次，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专题批示 6 次，对我局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我局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 2023 年度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目前全年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 12 次，期间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 2 次，涉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内容 8 篇次，局党组成员发言 7 人次，在学深悟透、见行见效上持续用力，把科学思想转化为推动市场监管事业上新台阶的强大动力，不折不扣地贯彻落实到市场监管各项具体工作中，积极营造尊法学法守

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持续开展。根据《重庆市大渡口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确定的工作任务，纵深推进我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创建各项工作。一是分解工作任务，由法制科牵头，注册许可科、监管科、价反科等各业务科室配合，对标《大渡口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所涉**24**个指标，明确分工、细化措施，建立工作台账；二是逐项落细落实，对照各自职能职责，全面开展自查自评，查漏补缺，严格落实，收集整理报送证明材料**70**余项；三是精准对标达标，准确查找问题和不足，尽快补齐短板弱项，确保各项任务全面达标。

（三）加强党对基层法治建设的领导。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每年两次听取法治工作报告，圆满完成全年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任务。

（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持续企业开办流程再造。全面推行全程电子化、无纸化登记，采取“线下网点服务导办+线上窗口快办快结”，最快实现**0.5**个工作日办结，**8579**户新办企业因此充分享受到改革红利。二是持续拓宽开办企业渠道。在全市率先构建“一刻钟市场监管政务服务圈”，目前已在全区**8**

个街镇的社区（村）便民服务中心，创新开展**34**项高频政务事项预约办理、自助导办、帮办代办服务，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三是**持续便利企业住所登记。率先出台《集群注册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组建四大产业集群注册服务平台，推行住所申报承诺制，有效破除企业住所登记限制。已有**9**个平台机构申请成为托管机构，共培育新发展集群注册市场主体**1899**户，**1848**户市场主体申请住所申报承诺。**四是**持续推进注册登记“零跑动”。开展“政邮合作”，推行上门代收代办服务，证照专人专送到家，拓展“群众少出门、数据多跑路、邮政帮跑腿”。**2396**户市场主体实现“零跑动”。

（五）及时动态调整行政权责清单。每年均对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权责清单持续进行动态调整。截至目前，共保留行政权力**816**项。其中，行政许可**15**项、行政处罚**741**项、行政强制**27**项、行政检查**12**项、行政确认**1**项、行政奖励**1**项、行政裁决**3**项、其他行政权力**15**项，另有公共服务事项**1**项。

（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一是大力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开展跨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检查**20**次，检查**97**户次，**100%**结果公示。二是督促经营主体年报公示。内资企业年报率**93.35%**，外资企业年报率**85.57%**。三是强化经营事项的监管。列入异常经营主体**11549**户（含批量），并按要求对外公示；同时为支持市场主体规范发展，按规定接受申请，移出经营主体**1297**户。对住所承诺制的

市场主体**277**户开展承诺住所的实地检查。**四是**冒用他人信息撤销。本着高度重视，谨慎受理的原则，接听咨询电话**100**余个，受理**6**个撤销申请，不予受理**11**个。**五是**持续抓好无照经营监管。移交抄送函件**9**份，发出责改文书**22**份，立案查处**5**件。**六是**开展各类专项整治。为落实事中事后监管，针对校外培训机构、企业欠薪、诱骗境外涉赌犯罪等**24**项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热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不断规范市场秩序。

（七）严格规范性文件审核清理。严格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把关，未出现因出台不合法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而引发的重大风险。及时完成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八）着力强化法治监督。认真落实《行政处罚案件集体讨论工作规则》和《行政处罚案件审核工作规则》等制度。认真执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规则相关要求，加强行政应诉及复议能力建设，截至目前，共办理行政复议案件**41**件、行政应诉案件**4**件（含二审案件**1**件）。严格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确保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100%**。截止目前开展案件审核**580**件。认真组织开展**2023**年度行政处罚案件评查工作，抽调**15**名评查人员，对**9**个部门共计**400**件案件进行了评查，并对发现的问题予以提示和通报。

（九）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一是**细查深挖重治理。结合民生领域“铁拳”、打击侵权假冒商品、市场监管领域扫黑除恶等执法行动，抓好案件查办工作。截至目前，查处违法案件**680**

件，办结**580**件，**1**个案件被国家药监局收录为医疗器械违法案件典型案例，**19**个案件被市局收录为“铁拳行动”“餐饮浪费”“整治医疗美容行业乱象”“川渝虚假广告”“哄抬物价”等典型案例。新立案案件同比增长**33%**；处罚案件同比增长**27%**。二是长效落地促合力。加强协作配合，完善工作机制。加强与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的紧密合作，立案查处“食品非法添加”“神药”“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侵害消费者权益”等**17**件涉嫌违法犯罪的案件，均已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三是深化川渝市场监管一体化合作。与西永海关签署《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合作备忘录》。联合攀枝花市市场监管局、简阳市市场监管局举行**2023**年质量月系列活动，共同签署了《市场监管一体化合作协议》，构建案件线索移送快查工作机制。积极协助查办案件**6**件，跨区域通报案件线索**8**条，开展联合执法行动**3**次。

（十）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一是成立了大渡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法律五进”讲师团，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园区，进校园深入开展法律宣传活动**8**次。二是邀请了市局法规处副处长魏伟进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行政处罚案件评查标准**2023**版》的宣贯培训，全局职工**155**人参训。截至目前，我局共开展市场监管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宣传**45**次，出动执法人员**324**人次，接受咨询人员近**3000**余人次，发放资料**12000**余份。开展对内学习和培训**60**次，培训**989.5**课时，参加人数**891**人次。开展对外法律法规培训**29**次，培训**82**课时，参加人

数 **5009** 人。

(十一) 强化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一是在“**3·15**”期间发布新闻媒体报道 **8** 次、发布消费典型案例 **2** 起，引导消费者合理维权；二是深入开展消费维权进社区、进超市进企业的“五进”活动，在锦城社区、重庆小面节现场、永辉超市、养老机构等开展了 **3·15** 投诉咨询服务，发放宣传资料 **3500** 份。三是畅通投诉渠道，积极主动作为。截止目前共受理投诉 **2813** 件，已审核处理 **2689**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65.78** 万元；受理举报 **1075** 件，已审核处理 **1055** 件，其中立案查处 **68** 件，所有处理案件均按规定时间处理完毕，及时办结率 **100%**。四是围绕知识产权保护，开展“打击侵犯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对食品、日用品、农资产品、药品等多个领域，开展监督抽查，完成抽样 **743** 个批次；针对近期网络热点，对辖区内 **308** 家火锅类餐饮经营者开展警示约谈，签订了《火锅类餐饮服务经营者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承诺书》；开展集中销毁假冒伪劣产品，对 **1470** 瓶假冒“蓝月亮”洗衣液进行了销毁；开展“中秋”“国庆”期间消费乱象整治工作，共出动执法人员 **159** 人次，出动执法车辆 **56** 车次，检查市场 **28** 个，检查景点 **8** 个，检查经营户 **330** 户，规范经营户 **74** 户，开展行政约谈 **35** 次。

二、存在问题

(一) 执法力量严重不足。机构改革后，市场监管的对象在体量、覆盖面和复杂性方面都大幅度扩展，但执法人员严重不足，

干部队伍逐渐老化，专业人才匮乏，与当前的精细化管理、大数据、网络化、专业化发展、智慧监管等不相适应。基层监管任务重，设施装备落后，市场监管所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相对滞后。要实现全面有效的监管，还面临着相当大的困难。

（二）专业知识匮乏。业务知识更新的要求高与专题培训学习匮乏和人员对新业务新法律知识的消化运用之间的矛盾较大。机构改革以来，原食药、特种设备许可办理、违法案件查处等业务对专业知识的要求较高，但目前该类业务相关培训开展不多不细，人员对新知的熟悉度不够，对新业务新知识的消化和正确运用还有一个较长的过程。

（三）基层监管效能有待提升。机构改革后，市场监管所的基层执法人员担任监管工作重，任务多，涉及监管法律法规多，管辖范围较大，市场相对分散，加之部分企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责任落实不到位，非法添加、滥用食品添加剂等现象还依然存在。网络销售、网上订餐、自热食品等新品种新业态新技术的迅速发展导致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不断增多，开展监管难度较大。智慧监管等方式受经费、设备等原因限制，推广存在一定困难，监管效能还亟需提升。

（四）法治意识还需进一步提升。各类市场主体守法意识较差。全区监管区域广，经营主体多，业态复杂，尤其食品药品产业整体发展水平不高，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小、散、低现象普遍存在，经营者过分追求经济利益而法律意识和规范意识薄弱，

亟待监管部门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强化宣传引导，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各项改革、解决监管执法中遇到的问题还存在不足。

（五）数据库的数据还不够完整。按照《重庆市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要求，市场监管部门主要负责重庆市法人信息数据库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的建设和维护，目前法人数据库的数据还不够完善，还需应采尽采。

（六）服务意识还需进一步加强。部分镇街、部门对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社会共治重要性认识有差距，对企业的需求和困难主动了解不够，缺乏全方位服务的思想和行动，在队伍建设、经费保障、考评机制上措施不够有力，还未全面及时解决企业面临的实际问题。

三、2024年工作重点

（一）认真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干部学习培训的必选课程和重要内容，纳入领导干部“述职、述廉、述法”内容，推动全局干部职工吃透精神实质、掌握核心要义，把科学思想转化为推动市场监管事业上新台阶的强大动力，增强推动法治市场监管建设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

（二）巩固夯实法治建设制度基础。持续完善市场监管权责清单，严格做到“行政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加强法治建设基础制度的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总结经验，及时开展评估、修订工作，不断完善依法行政的制度体系。加强公职律

师和法律顾问的作用发挥，增强行政决策的科学性、合法性，保障决策事项于法有据、决策程序依法履行、决策内容依法合规。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持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二是助推并落实川渝地区市场监管制定的行政处罚裁量基准；三是持续强化案件审核，切实提升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水平；四是持续提高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能力水平；五是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全面清理、审查人员资格条件。

（四）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和市场监管“八五”普法规划，不断推进普法工作深入开展。组织开展好**2024**年度法治理论知识抽考和在线考试工作，充分利用“**3·15**”“**4·26**”“**12·4**”等重要宣传节点，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活动，积极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五）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一是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强化跨部门联动响应；二是全面推行企业信用分类监管，构建“诚信受益、失信惩戒”的长效机制；三是全面落实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完善竞争法规制度、健全抽查评估机制、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全过程监督、持续开展反行政垄断专项整治。

特此报告。

重庆市大渡口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15**日